

# 素拓网个人申报（学生个人）

素拓网网址：<http://www.qzlake.zju.edu.cn/>

指导手册下载：<http://www.qzlake.zju.edu.cn/attachments/2010xszdsc.pdf>

请认真阅读操作步骤，若有疑问请及时联系各班团支书或学院素拓负责人。

“个人申报”是获得素拓分数的第一步，请同学们在通知时间内准确完成，谢谢！

个人申报时可以申报本科期间任一学期的已完成项目，只需按要求做好网上申报和材料递交即可。

请同学们在完成网上个人申报的同时，请将相应的证明材料准备好（打印纸质版且页眉铅笔签写姓名、专业班级、学号），并以寝室为单位填写好《签名卡》（手书），将以上所有材料上交给各班以方便团支书，审核。

证明材料类型和要求：奖状、证书、证件复印件，总结报告或心得体会纸质版，活动照片，活动新闻稿（附文稿网址）纸质版，或者其他第三方出示的证明材料。

## 1、登录

使用“用户登录”，用户名为学号，初始密码为123456。建议同学们登陆后及时更改密码。



## 2、项目搜索

①在“项目总库”中输入申报项目的关键信息，点击“搜索”。



②在列表中选择要申报的项目，点击查看具体信息。

您的第二课堂分数为:1.0

**认证功能菜单**

- 申报事项
- 我的事项
- 我要提问
- 素质打印
- 个人信息
- 短消息

**项目搜索**

项目名称	申报时间	类型
国防生运动会	2009-02-24	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
浙江大学校运动会	2008-12-22	文化艺术与身心发展
丹阳青溪学园第一届智力运动会	2008-12-18	文化艺术与身心发展
趣味运动会之棋类比赛	2008-11-25	文化艺术与身心发展
电气学院参加校运动会	2008-10-17	文化艺术与身心发展
校运动会会管院拉拉队	2008-10-17	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

③注意查看项目的“分数”，根据项目情况确定相应应得素拓分，点击申请。

**项目搜索**

项目关键字	申报人	类型
请选择类型	请选择类型	xxxx-xx形式

项目详情	
项目名称：	浙江大学校运动会
分数：	0-3 (分)
项目时间：	2008-12-22
负责人：	王梦娇 施思
联系信息：	15088715459
参加人员：	获得第1??3名人员名单：王天横3080103210；沈秀丽3080102176；汪雯丽3080103161；王青青3080005177；穆天3080104054；陈洁源3080005169；获得4??6名人员名单：华樟3080102039；刘洪光3080103972；曾瑜3080102102；单宇超3080103350；谢银霜3080102022；张妍孜3080102013；王雅京3080100893；马阿丽3080103968；王珊珊3080102107；董莹3080102070；获得7??12名人员名单：郑宗希3080102021；何雪翔3080104393；杨子林3080104036；王立升3080100954；沈志鹏3080100307；周谊枭3080101716；黄晓青3080103319；陈金闲3080101714；田欢3080104205；雷露娟3080102054；
申请事项：	获得第1??3名加3分；获得4??6名加2分；获得7??12名加1.5分
资料下载：	<a href="#">报名表及奖励发放情况一览表.xls</a> <a href="#">校运动会正式立项申请表.doc</a>

[申请](#)

### 3、项目申报

①点击“申请”后，初步更改该项目的“时间”（项目进行的时间）、“地址”（项目实际开展的地点）、“素质内容”（先简要填写，之后还需详细修改），选择“学年”，点击“提交”。

**项目搜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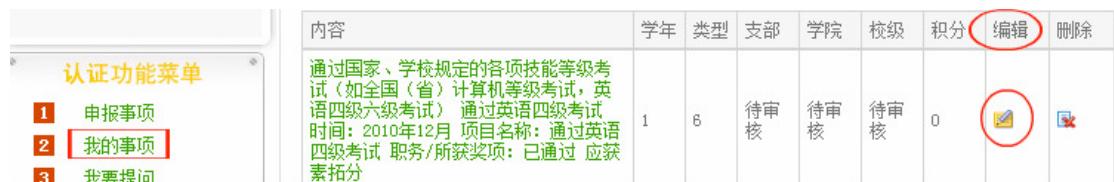
项目关键字	申报人	类型	请选择类型
项目类型	请选择类型	活动时间范围	xxxx-xx形式
<b>搜索</b>			

项目申请	
项目内容：	浙江大学校运动会
类型：	文化艺术与身心发展
时间：	2008-12-22
地址：	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
素质内容：	校运动会 男子4×100 第一名
学年：	第1学年

②返回“我的事项”，点击“编辑”，进入编辑页面进行详细修改。



内容	学年	类型	支部	学院	校级	积分	编辑	删除
通过国家、学校规定的各项技能等级考试（如全国（省）计算机等级考试，英语四级六级考试）通过英语四级考试 时间：2010年12月 项目名称：通过英语四级考试 职务/所获奖项：已通过 应获素拓分	1	6	待审核	待审核	待审核	0		

使用“编辑”功能时 **【请注意！】已通过审核的项目**（无论是哪一级的审核已通过）若再次进行编辑，则需要**重新进行“支部、学院、校级”的三步审核**（即需要**从支部开始再次进行三步审核**），请谨慎操作！而若项目审核不通过，则可以在原有项目基础上进行修改编辑。

③修改重点为“素质内容”。

填写格式可参考：**时间+项目名称+职务/所获奖项+应获素拓分**（具体分值可在申请项目的介绍中查看，本说明后附《浙江大学各类第二课堂活动计分方法》）。或是包含这四项内容。单击提交后申请完成，之后项目会经过班级团支书、学院素拓负责人和校级素拓负责人三步审核，全部审核通过后将在“我的事项”中显示并给予相应的素拓分。

## 项目搜索

项目关键字  申报人  类型  请选择类型  
项目类型  请选择类型 活动时间范围  -  xxxx-xx形式

项目修改	
项目内容:	通过国家、学校规定的各项技能等级考试（如全国（省）计算机等级考试，英语四级六级考试）
类型:	技能培训及其他
项目时间:	2004-09-20
时间:	<input type="text" value="2010-11-30"/>
地址:	<input type="text" value="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
素质内容:	通过国家、学校规定的各项技能等级考试 通过英语四级考试 时间: 2010年12月 项目名称: 通过英语四级考试 职务/所获奖项: 已通过 应获素拓分: 0
学年:	<input type="text" value="第1学年"/>

## 4、核查已申报项目情况

登录后点击“我的事项”可以查看项目通过情况，通过“短消息”了解原因，并及时按要求在原项目的基础上进行“编辑”修改。

用户登录 管理登录

戴丛宇 (3090101911) 欢迎你  
这是你第7次登录  
站内短信 (11), 未读 (11)  
修改密码 注销登录  
您的第二课堂分数为: 1.0

认证功能菜单  
1 申报事项  
2 我的事项  
3 我要提问  
4 素质打印  
5 个人信息  
6 短消息

第二课堂分数榜

素拓小广播 记录生活点点滴滴 描述情感万万千千

个人博客

提示：对于审核不通过的项目，将鼠标放在项目上可以查看未通过的理由。

内容	学年	类型	支部	学院	校级	积分	编辑	删除
通过大学英语四级考试	1	6	通过	通过	通过	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访中学母校活动-校级二等奖	1	2	通过	未通过	待审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育学院赴小营街道暑期社会实践活动	1	2	通过	通过	通过	0.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科0901“低碳”志愿者服务活动		1	通过	通过	通过	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走访校友行活动完成走访	2	5	通过	通过	通过	0.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类型：1、思想政治与道德素养 2、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 3、科技学术与创新创业  
4、文化艺术与身心发展 5、社团活动与社会工作 6、技能培训及其它

**【注意】：**1、个人申报时可以申报本科期间任一学期的已完成项目，只需按要求做好网上申报和材料递交即可。2、请同学们在完成网上个人申报的同时，请

将相应的证明材料准备好（页眉铅笔签写姓名、专业班级、学号），并以寝室为单位填写好《签名卡》（手书），将以上所有材料上交给各班团支书，以方便审核。证明材料类型和要求：奖状、证书、证件复印件，总结报告或心得体会，活动照片，活动新闻稿（附文稿网址），或者其他第三方出示的证明材料。

#### 关于密码问题：

若密码遗失，可向上一级相应负责人申请密码重置，即学生个人向各班团支书、团支书向学院素拓负责人、学院素拓负责人向校级管理员申请密码重置，越级无效，重置密码均为123456。

#### 关于“素拓分”和“第二课堂学分”的关系问题：

“素拓分”是指在素拓网站中显示的“第二课堂分数”；“第二课堂学分”修读要求是4分。实际上是**3分“素拓分”换得4分“第二课堂学分”**，5分“素拓分”是“优秀”。也就是说，3分及以上素拓分换4分第二课堂学分；满3分，第二课堂“合格”，满4分“良好”，满5分“优秀”。其中，两个分数兑换的基本要求是必须含有**至少0.5分的“社会实践类”素拓分**。

感谢您的仔细阅读。若有任何问题，请及时联系各班团支书或学院素拓负责人。谢谢！

## 附录：

### 浙江大学各类第二课堂活动计分方法

#### 一、学科竞赛

1. 学科竞赛指各级组织主办和承办的各类学科竞赛，包括国际级、亚洲级、国家级、省（部）级、校级的竞赛项目和学院（校内学会）组织的基础或专业课程竞赛和实验竞赛等。竞赛项目认定根据《浙江大学本科生参加学科竞赛的若干规定》（浙大教发[2006]25号）执行。

2. 国际、亚洲、国家、省（部）、校级组织竞赛的获奖奖项和等级奖比例由各竞赛主办单位确定和控制。学院（校内学会）主办的学科竞赛获奖奖项和等级比例严格按以下规定执行：特等奖最多评选1项（若与其他奖项相比较没有十分突出成绩，原则上不评特等奖）；一等奖设为参赛总队数的5%（但总数不超过4队）、二等奖设为参赛总队数的15%（但总数不超过8队）、三等奖设为参赛总队数的20%（但总数不超过16队）；对其余没

有违反竞赛规程的参赛队，没有获得奖项者均可获得参赛奖。

3. 在同一学年中，同一学生参加多项学科竞赛所获得奖项和第二课堂分数可以累加；如果同一学生参加不同级别的同一学科竞赛项目获得等级奖和第二课堂分数，只能记获取最高级别奖项的第二课堂分数，不得累加。

#### 4. 浙江大学本科学生第二课堂学科竞赛计分表

项 目	级 别	获奖项内容	分 数	备 注
学 科 竞 赛	国际、亚洲、国家级	特等奖	5 分	以名次计奖的竞赛项目，获得第1名至第3名等同于相应竞赛一等奖；第4名至第6名等同于二等奖；第7名至第12名等同于三等奖。
		一等奖	4 分	
		二、三等奖、单项奖	3 分	
		鼓励奖或优胜奖	2 分	
		参赛奖	1 分	
	省(部)、学校级	特等奖	4 分	
		一等奖	3 分	
		二、三等奖、单项奖	2 分	
		鼓励奖或优胜奖	1.5 分	
		参赛奖	1 分	
	学院、学会(协会、行业等)级	特等奖	2 分	确定获奖比例为：一等奖5%、二等奖15%、三等奖20%。
		等级奖(一、二、三等)、单项奖	1 分	
		参赛奖	0.5 分	

## 二、科研训练

1. 浙江大学本科生科研训练项目可分为国家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省(部)委科研训练计划和浙江大学校院二级大学生科研训练计划(S RTP)，在校本科生都可申请参加。

2. 本科生必须在参加和完成国家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省(部)科研训练项目和校院二级S RTP项目的全过程后，方可获

取第二课堂相应分数。同一学年参加多个项目研究，只计取其中一个项目分数，不得累加。

3. 对于被批准立项后，立项负责人和参加者无故和没有正当理由不完成项目研究或随意放弃研究项目者，学校将予通报批评，取消其再次申报资格，并扣取该项目组所有成员已获的第二课堂分数（立项负责人扣3分、参加者扣2.5分）。如确有实际原因不能参加该项目研究的学生，需本人提出书面申请，递交学院本科教学管理科批准同意，再报请教务处实践教学管理办公室备案。

#### 4. 浙江大学第二课堂科研训练项目计分表

完成内容	参加人数	分数标准	给定分数	认定部门
立项负责人完成科研训练项目申请书填报，并批准立项。	立项负责人申报，只限1人。	1分	1.立项负责人完成项目申报，批准后组织实施，并完成结题答辩，记1分。 2.没组织实施不给分	学院本科办
完成科研训练项目的调研、实验研究、数据统计分析、撰写论文或调查报告等。	立项负责人可另加1-3人共同参与研究。	2分	1.参加和完成项目组所分工的研究任务和全过程，记2分。 2.没参加不给分	学院本科办
立项负责人完成科研训练结题表填报，并通过答辩。	立项负责人可另加1-3人参加结题答辩。	1分	1.课题组全体人员参加并完成结题答辩，记1分。	学院本科办

			2. 没参加不给分	
--	--	--	-----------	--

### 三、学术研究成果

1. 学术研究成果内容包括：在国际、国内正式刊物上，有内部准印证及学术会议论文集等非正式刊物上发表的学术论文（含 SRTP 论文、学年论文、科技论文），各种专利、产品、软件、课件等。

2. 学术论文发表以录用通知书或正式发表为准；专利获准以收到交证书费的收录通知书或正式的专利证书为准；产品、软件、课件等技术成果转让，以双方签订的技术成果转让合同书和进入学校的转让经费为准；产品、软件、课件等技术成果的开发推广，以学校或个人应收到的分成部分经费为准；产品、软件、课件的技术成果鉴定，以校级以上组织的专家鉴定会形成的科技成果鉴定文件为准。

3. 发表学术研究成果要讲究真实性和诚信，杜绝抄袭他人论文和其他弄虚作假行为，一经发现，经调查取证确实，学校将严肃教育批评，以第二课堂不及格处理。

4. 本科生发表论文，申请获得专利、产品、软件、课件等技术成果开发、转让所得第二课堂学分计分表：

项目	获奖名称和等级		分 数
论 文	国际级和国内一级学术刊物	第一作者	5 分
	浙江大学学报	第一作者	4 分
	二级学术刊物	第一作者	3 分
	其它正式学术刊物	第一作者	2 分
	学术会议论文集及内部刊物	第一作者	1 分

	第二作者以下以各级第一作者得分，依次乘以调节系数 90%,80%,70%,60%后圆整记分(不做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一位数字,以 0.5 为界限。如 :0.1-0.4 则取 0 ; 0.5-0.9 则取 0.5。		
专利	发明专利	第一专利人	5 分
	实用新型专利	第一专利人	4 分
	专利转让	第一专利人	3 分
	第二专利人以下以各级第一专利人得分,依次乘以调节系数 90%,80%,70%,60%后圆整记分(不做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一位数字,以 0.5 为界限。如 :0.1-0.4 则取 0 ; 0.5-0.9 则取 0.5。		
产品	技术转让	第一转让人	5 分
	开发转让	第一开发者	4 分
	一般性研制	第一研制人	3 分
软件	第二名以下以第一名得分，依次乘以调节系数 90%,80%,70%,60%后圆整记分(不做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一位数字,以 0.5 为界限。如 :0.1-0.4 则取 0 ; 0.5-0.9 则取 0.5。		
课件	第二名以下以第一名得分，依次乘以调节系数 90%,80%,70%,60%后圆整记分(不做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一位数字,以 0.5 为界限。如 :0.1-0.4 则取 0 ; 0.5-0.9 则取 0.5。		

#### 四、科技周、学术报告会等

1. 科技、学术节(周)是指由学校、学院或正式学生社团组织的,有一定时间跨度、由一系列相关项目构成的学术文化活动。参与者以获得学术节(周)组织的各类竞赛等级和各类奖励等级为依据申报分数,参照浙江大学本科学生第二课堂学科竞赛计分表和第二课堂科研训练项目计分表标准执行。

2. 本科生参加学院组织的学术报告会、专题研讨会、研究生课题讨论会总次数达 10 次以上者(含 10 次),并递交一篇心得体会,由学院本科教学管理科或学院团委制定表格,并审核认定出具证明材料,记 0.5 分,同一学年只许记一次。

3. 本科生参加学院组织的优秀论文(设计)报告会,对于递交论文被录用者记0.5分,被指定为大会发言和论文报告者记1分。

## 五、自主实验技术创新与实验竞赛

1. 自主实验技术创新与实验竞赛包括:各学科实验技术创新讲座;自主创新实验设计与操作;各学科实验竞赛活动等。

2. 学生参加各学科实验竞赛获奖,参照本科生参加学科竞赛相应级别评分标准执行。

3. 学生参加浙江大学第二课堂实验技术创新活动项目,必须参加三次实验技术创新讲座和完成二次实验技能操作,并制作相应的实验作品后,方可获得1.5-3分。

完成内容	分 数	认定部门
参加实验技术创新系列讲座三次	0.5 分	学院本科办
基本完成实验作品	1 分	各实验室
实验作品良好	1.5 分	各实验室
实验作品优秀	2 分	各实验室
实验作品优秀并具有创新性	2.5 分	各实验室

## 六、文体竞赛

1. 文体竞赛活动包括文化艺术、体育二大类竞赛。校级以上竞赛获奖比例由主办单位确定。学院级竞赛按一定比例确定获奖项目。

2. 文体竞赛活动记录分集体项目和个人项目,按照活动等级和获得奖项给予分值。集体项目的分值与个人项目同等记录。

3. 浙江大学本科生参加文体竞赛获取第二课堂分数表

项目	级 别	获奖等级或排名	分 数
文体竞赛	国际级	特等奖	5 分
	亚洲级	一、二等奖或第1-18名	4 分

国家级	优胜奖或鼓励奖	3分
	参赛奖	2分
省(部)级 校 级	一等奖或第1—3名	3分
	二等奖或第4—6名	2分
	三等奖或第7—12名	1.5分
	优胜奖或鼓励奖	1分
	参赛奖	0.5分
学院级	一等奖5%或第1—3名	2分
	二等奖15%或第4—6名	1.5分
	三等奖20%或第7—12名	1分
	参赛奖	0.5分

## 七、社会实践、社会工作和国（境）外交流

1. 社会实践活动类主要包括假期社会实践和日常青年志愿者活动两大类。

(1) 假期社会实践：利用寒暑假进行社会实践活动，如“三下乡”活动、社区服务活动(含挂职锻炼)、保护母亲河、回访中学母校活动等。

(2) 青年志愿者活动：学生利用课余时间进行社会实践活动，如校园文明建设活动、“区校共建”实践活动、招生宣传咨询活动及其他各种公益性服务活动项目等。

2. 假期社会实践活动要求有详细材料记录、实践单位的证明、实践报告和总结，并有校内相关组织推荐证明等。

参与学校、学院组织的社会实践，实践时间累计一周以上得0.5分。获得校级表彰奖励者得1.5分，获得省级表彰奖励者得3分。

3. 为了强化学生参加社会实践活动，原则上每位学生应在社会实践中获取0.5分以上(含0.5分)后方有资格获得第二课堂学分。

4.青年志愿者活动要求有详细材料、受助单位及个人的证明。

参与各级组织的志愿者活动，获青年志愿者一星级荣誉奖得 0.5 分；获青年志愿者二星级荣誉奖得 1 分；获得青年志愿者三星级荣誉奖得 1.5 分；获青年志愿者四星级荣誉奖得 2 分；获青年志愿者五星级荣誉奖得 2.5 分；获得校级表彰奖励者得 2.5 分；获得省级(含省级以上)表彰奖励者得 3 分。

5.被评为校级优秀学生干部、团干部、团员得 1 分；被评为省级优秀学生干部、团干部、团员得 2 分；被评为全国优秀学生干部、团干部、团员得 3 分。

6.社团活动由各级学生社团指导中心认定审核。

(1) 被评为校级优秀社团，核心成员（不多于 20 名）得 0.5 分；被评为省级优秀社团，核心成员（不多于 20 名）可得 1 分；被评为全国级优秀社团，核心成员（不多于 20 名）可得 1.5 分。

(2) 评为校级优秀社团干部，可获得 1 分。

(3) 评为省级优秀社团干部，可获得 2 分。

同一学年内对同一学生社团骨干只记取最高分数一次，不重复累计加分。

7.学生参与组织学校或学院举办的活动或承办校级及以上层面的各类活动，其主要组织骨干成员可得 0.5 分，可加分总人数限制在 10 人以内，同一学年只限加分一次；参与组织院级层面活动的，其主要组织骨干成员也可得 0.5 分，总人数限制在 5 人以内，同一学年只限加分一次。

8.学校批准建立若干校级素质拓展基地，基地的审核、考核、管理办法及具体的第二课堂加分细则另行制定。

9.为了规范赴国(境)外交流生第二课堂学分认定工作，本科生赴国(境)外高校等单位进行短期学习或交流者，要有相应内容记录，回校后凭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向所在学院提出书面申请，

经学院本科教学管理科或团委审核确认，给予记第二课堂国(境)外交流活动 1 分(四周以上 1.5 分)。

10. 参加学校礼仪文化、对外交流、宣讲员、学长辅导、心理健康、信息调研等校级公益性社会服务工作，对参加时间满一年，经相关部门组织考核评比为优秀者，可获得 1 分。

## 八、就业实习或实训

1. 就业实习或实训包括学校相关部门组织及学生自行联系两大类，主要面向高年级学生。需要申请第二课堂学分的学生，必须到学校就业指导与服务中心网站下载并填写《浙江大学本科生就业实习或实训岗位申请表》，经导师和学院同意，报学校就业指导与服务中心备案。

2. 本科生参加就业实习或实训要求累计时间在一个月以上，方能申请第二课堂学分。就业实习或实训结束前，必须到学校就业指导与服务中心网站下载并填写《浙江大学本科生就业实习或实训考核表》；在就业实习或实训结束后，将就业实习或实训考核表与个人实习总结一并交学校就业指导与服务中心审核。

4. 经学校就业指导与服务中心审核通过，并出具证明，可获得 1.0 分。在同一学年中，如学生去一家以上用人单位参加就业实习和实训，最终只能记取一次，不得累计加分。